

西安安森智能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8 月 22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4. 发出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/8/1 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职工代表杨俊仙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西安安森智能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，所作表决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 30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职工代表 22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李玉为职工代表监事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监事会换届选举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44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22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西安安森智能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》

西安安森智能仪器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 8 月 22 日